

# 誠社舉辦「盧荷渠紀念盃」在東山培正小學舉行 國手潘克廉學長率領香港舊友隊獲勝

在零九年九月間，同學會會長們及誠社社友茶敘時，提到盧荷渠已病重，故欲在十二月初廣州同學日期間，攬一個120周年誠社盧荷渠盃，邀請一群他的老球友，組織紅藍球隊比賽，把盧荷渠邀來參加，讓他高興一下。

盧荷渠為人念舊，熱愛培正，為吳華英老師創辦之「紅藍」籃球隊的中流砥柱，此舉正好作為他病重時的一種最好的安慰，誰知話猶未言，賽事還在安排，噩耗傳來，唏噓人生無常。

但眾仍認為此場賽事仍照舉行，但意義改為紀念盧荷渠的性質。荷渠學長已逝，誠社(1953)舉辦盧荷渠盃賽，對盧荷渠學兄是一個很好的紀念，對紅藍後輩也是一種鼓勵，為此，誠社捐助人民幣三千元，贊助舉辦以留紀念。

盧荷渠乃五六十年代前台灣國手，也為紅藍鐵矛籃球隊中流砥柱，一群年逾古稀的昔日香港紅藍球友，組織香港紅藍隊，於2009年12月4日下午四時半，在廣州培正同學會支持安排下，在東山培正小學籃球場舉行，賽果是由香港隊由與盧荷渠共同入選國手，攜手征戰美歐亞各地之紅藍名將潘克廉學長領軍，由盧荷渠昔日好友陳德基、紀華傑、紀華基、雷禮和等組成，平均年齡超逾六十五歲，賽果以十二分之差，勝廣州同學會中年隊，奪得盧荷渠盃。

賽後由誠社穗港兩地社長唐啟望及朱淑齡主持頒獎禮，盧荷渠近十多年大部份時間居榻廣州，故香港同學會，決定將此盃置於廣州校史室中，永留紀念。

## ◆ 盧荷渠老戰友周顯榮 熱心支持盧荷渠盃賽 ◆

**Hello Mr. Lui,**

We have not seen each other since we met at the World Chinese Basketball Tournament in Seattle, Washington. Hope everything is going well with you.

Holding a basketball tournament to honor the memory of George Lo was a splendid idea. He must have been laughing in heaven at the bunch of 70+ old men trying to run up and down the basketball court like a group of teenagers. Those were the days!

My wife and I had known George for over 60 years. We were old

buddies who always kept in touch. George and I played basketball together in Guangzhou and Hong Kong.

We would like to send \$100 towards the tournament.

Please advise where to send the check and to whom should it be made out to.

Thank you,

**David and Karen Joe (周顯榮夫婦)**

**Hello Mr. Lui,**

A \$100.00 Check payable to Hong Kong Pui Ching Alumni Association Limited was sent to you about 2-3 weeks ago. If you have not received it, please let me know. Yes I do remember Poon Hak-Lim(潘克廉). We were in the same team with George. We played for Wah-Ken (華強) (shoe) Factory in The 1951 Factory Tournament in Hong Kong.

Thanks for enquiring. Considering everything, my wife seems to be doing alright. Last April, we went to visit George in Goungzhou and my wife's old school, Pui Ching in Macau.

With the help of her walker, she was able to walk almost everywhere. We received the following e-mail from George's family. We do not know if you received one or not. They would like to have it printed in the Pui Ching Magazine to express their appreciation for the love and kindness received during their time of sorrow.

Be well,

**David H. Joe (周顯榮)**



葉賜添校長與朱淑齡社長領盃與廣州校友隊



穗港隊員及誠社社友們合照



潘克廉(左四白衣)與香港隊接受獎盃

寅定兄：

您好！

一年容易又過去，多倫多同學均安好。每兩個月一次的午餐聚會，出席人數廿多人，席間談笑風生，老當益壯，只有一、二位行動稍為放慢。

今年二月二日（年初八），新年聚餐，筵開三席，共廿七人。互祝新年快樂，身體健康。

並捐款支助香港同學會會刊的經費，姓名與捐款分別如下，請兄 妥收，各同學希望能收到會刊。

香港忠社同學們近況如何，請代轉多倫多同學向他們致以衷心問候。好了，在此擱筆。

願祝

身體健康 工作愉快

李根田字 2009年2月15日

\* \* \* \* \*

寅定兄：

轉瞬間又一年了，願祝學兄身體健康，工作愉快。

多倫多的忠社同學均安，每年的雙月份第一個星期一有午餐叙會，平均有二十多人出席，下次相叙於六月七日（星期一），並有「健康講座」，由劉國勳同學主講，以後每次午餐，希望有不同的專題講座，每年均希望能有一次旅行，去年20多人已參加一日遊，可惜旅行社臨時取消了。今年在計劃中。

這些年間，同學離世的有：朱蘊瑤、趙連、任顯耀、馮



瑞麟。數十年相聚，他們已離我們而去，痛惜！

好了，就此擱筆。 祝

生活愉快 身體安康

李根田字 2010年4月25日

多倫多培正忠社同學2010年2月22日假座世紀皇宮大酒樓舉行春節晚宴，延開三席（29人）



（從左至右）後排：伍沃衡、李根田、張恭敏、李榮德、張雅靈、楊江鍊、佟世華、李鴻勳（瑩）；中排：賴瑞賢、賴經倫、黃勝、黃培枝、劉國勳、唐仲矩、黃民秉（瑩）、梁祥發；前排：黃民秉夫人、賴瑞賢夫人、梁祥發夫人、伍沃衡夫人、張雅靈夫人、潘永年夫人、黃培枝夫人、李根田夫人、劉國勳夫人。出席者還有（不在照片內）：潘永年、何國光、朱蘊瑤夫人、唐仲矩夫人

## 2009年2月21日 頤社舊生聚餐

文：何夢昭、梁錦波

浮雲一別後，豈止十年間——這是不少同學在2月21日聚餐後步出校門的心聲。頤社同學自1996年中五畢業至今已經歷了十三個年頭，仍有保持聯絡的頤社人於相聚閒聊時都偶爾聽到其他同學的近況，如某某在那處工作，某某已成家立室……大家好奇之餘，亦勾起校園生活時的種種回憶，對學校和同學們抱一份懷念之情。

近年流行的社交網站令我們在網絡上與不少失散多年的書友重拾聯繫，在網上成立的頤社群組有差不多二百位成員，換句話說，我們差不多找到所有頤社同學了！每個同學在網上期盼重逢的留言，讓活動最終成事，經過數個月的籌辦，我們決定在中學的新膳食堂晚上聚餐，並在當天下午舉辦一個校園參觀團。是次重聚十分美滿，約有八十位同學出席。林業宏老師特意抽空回校與我們共晚餐，他的到來得到全場同學的熱烈鼓掌歡迎，為當晚活動帶來高潮。

校園參觀團由潘嘉衡老師，馬凱雄老師和兩位師妹帶領。校園在這十年來有很多新建築物，想不到外型像石森林的校址內別有洞天，校園綠草如茵。跟著領隊，走過一條又一條的通道，經過新建的課室、老師室、音樂室、戲劇室、健身室、體育館、禮堂……同學們一邊欣賞完善的設施和新科技，一邊感嘆當今學生得到校方「培才正道」是有多幸福。參觀團最後一站是由葉賜添校長帶領我們到學校的歷史室，當葉校長把一扇貼上戶外體操場舊照的門拉開，新的體操場立即呈現在我們的眼前，這個新舊對照的景像令我們深深感受到學校的成長。

我們在此向協助和支持這次活動的葉校長，老師們和師妹們送上深切的感激。作為紅藍兒女的成員，在校園的生活回憶會陪伴著頤社同學們一起成長到老，茫茫人海中，能在母校內重遇同根的人，得到的歸屬感對我們意義深遠。



# 法學家潘漢典（毓社1940）

《民主與法制》第15期 2009年8月上半月

（編按：在校名校徽被搶註事件上，潘漢典學長為母校奔走盡力，貢獻極大）



人物介紹：潘漢典（1940 毓社），廣東省廣州市人，1920年生，現任中國政法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中國法學會名譽理事、比較法學研究會顧問、中國翻譯工作者協會理事。精通英、法、日、德、俄、意6種語言，主要研究比較法，外國法制史、法理學，譯著有《君主論》《比較法總論》《英吉利憲法》《英格蘭狀況》《有限公司法論》《權利鬥爭論》等。

## 潘漢典：為往聖繼絕學

聯合國國際法院運用的司法程式依據英美法，國際貿易的基本規則依照英美法，中國香港地區的法律依照英美法。不懂英美法，中國無法與世界對話，而英美法教育曾被割斷了幾十年。潘漢典先生帶領以東吳大學法律人為主體的老一代法學學者編撰的《元照英美法詞典》，「為往聖繼絕學」，對中國法學的發展「功莫大焉」。

今年89歲的潘漢典先生，精神矍鑠，神采奕奕，看上去比一般八十多歲的老年人健康很多，他至今仍然工作在教學和科研第一綫。常常早出晚歸，相當忙，他很熱絡健談，一口廣東普通話，談到高興處，還喜歡領着來訪者在屋裏找這資料那資料。但他並沒有專門講述自己的家史和生平，筆者只是從他閒聊的零星信息中梳理出一些脈絡。

## 家學淵源

潘漢典世居廣州，祖父因進士及第而官至五品，曾任中朝邊境的安東縣縣令。父親畢業於廣東法政學堂，曾在汕頭任檢察官，後辭去官職，轉作律師，因為勇於伸張正義，敢於為弱者說話，得到汕頭律師界和旅汕廣州同鄉會的雙重推崇，當上了汕頭律師公會會長和廣州旅汕同鄉會會長。父親曾為了伸張正義而被歹徒誣陷並遊街，也曾作為同鄉會會長對貧弱同鄉的無私照顧，悲天憫人，心懷天下，上下求索，為正義全力抗爭，從小就是潘漢典的人生楷模。潘漢典十三歲時，父親不幸過世，葬禮極為隆重，浩浩蕩蕩的送葬人群使他看到了父親在人們心目中的位置，看到了為正義抗爭是有報答的。正是父親的榜樣力量，使潘漢典選擇了學習法律。

1940年高中畢業時，抗戰烽火燎原，本來有兩條路可以選擇：一是去加爾各答的中國銀行工作，可以帶母親去，這樣能避開日寇，生活安逸舒適；一是去上海讀東吳大學學法律，但母子就要分離，沒有收入，學費還要指靠一位熱心人的資助。詢問母親的意見，母親決然說道：「現在是國破家亡，母子兩個逃到印度算什麼？過世外桃源的生活嗎？鬼子來了，這也是我們的國家，你要是個好孩子，就要學你父親，讀大學學法律，以後為國家的富強出力。」潘漢典含淚拜別慈母，登船赴滬，開始了艱苦卓絕的求學生涯。

東吳大學是中國法學的一大搖籃，民國法學界素有「南東吳北朝陽」之稱。東吳大學多是英美教師執教，畢業的法律人才非常吃香，法律系也因此炙手可熱。在大學裡，潘漢典幾乎把所有時間都用在學習上，班上很多同學都不太認識他。他獲得過1000塊銀元的徵文獎金，還得到了法律系主任費清教授（費孝通哥哥）的看顧。

1944年，潘漢典畢業後在中南銀行法律顧問，這是一家華僑銀行，另外還在外兼職授課。後來日寇灰飛煙滅，國家重光，1946年，潘漢典又重返東吳大學攻讀法律碩士學位。

## 人生抉擇

1949年新中國成立時，潘漢典在銀行工作，同時在東吳大學授課。已經立足北大的費清教授勸他來北大工作。但是北大收入少，東吳一個月能給兩百多塊，是副教授，到了北大，只能當講師，才八十幾塊，而且還不能在銀行兼職工作了。費清教授勸他說，北大是民主與科學的搖籃，要做大學問就要來北大。潘漢典追隨老師，毅然北上來到北大。

1951年，潘漢典來到北大法律系。院系調整時，潘漢典和不少北大法律系的老師又被分到北京政法學院。

潘漢典在東吳大學時就教授馬克思主義法學理論，為了配合1954年憲法的制定和頒布，他將恩格斯關於憲法（主要是關於英國憲法）的有關論述進行了研究和介紹，又翻譯了十餘個國家的憲法。其中既包括亞非拉國家的憲法，也包括一些西方國家的憲法，並且出版了《世界憲法匯編》，這也是史無前例的工作。

1954年以後，潘漢典在中國政治法律協會任職。在「文化大革命」以前，我國還有一些涉及法律的外事活動。這些活動需要一些像潘漢典這樣政治上可靠而且也確實有能力和外國學者交往的人。因為在讀大學和研究生的時候看過日本的法律書，尤其是日文的介紹馬克思主義法學的書，而且解放後又特別認真研習了馬克思主義法理學，所以在外事活動中，潘漢典更多和日共有交往，多次負責接待日共的法學家。

1957年，他沒有被劃成「右派」，沒有被區別對待，別人不能研究法律了，他還能研究。「文革」的時候，他作為中國政治法律協會成員，和最高法院的法官一起到河南沙洋農場「五七幹校」勞動，能親身體會法學界那時的人和事。在「九一三」事件後，他從「五七幹校」到了社科院，漸漸全身心回到自己最心愛的學術上。

解放前東吳大學的法律畢業生，留在大陸後來能躲過「反右」「文革」劫難的，潘漢典不敢說是唯一的一個，也是為數很少的幾個之一，早早離開東吳大學來到北大是原因之一；很早就研究馬克思主義法學理論，是原因之二；原因之三，是他在險惡的政治環境下謹言慎行，從來不發表什麼言論，也不想創立什麼法學體系，而是把主要精力都用在了翻譯上。

潘漢典是中國比較法學的奠基人，但他在翻譯界的名氣比在法學界還響。1958年，潘漢典開始了與《君主論》二十幾年數度改譯的緣分。潘漢典翻譯的時候很認真，覺

得馬基雅維利的一生很不幸，就是留下了這些書，所以必須好好翻譯，要不然對不起這位先賢。他對此書很有感情，雖然有人說馬基雅維利講的是霸術，是暴力是陰謀，但說到底，他是一個愛國者，他就是要統一義大利。潘漢典那一代人直接感受過中國被欺凌的慘狀，所以對於馬基雅維利的想法非常理解，這是一種很現實的愛國手段。而且馬克思也贊揚馬基雅維利，認為他講的是事實。

## 法學界的俄底修斯

平安度過動蕩年月，到粉碎「四人幫」後，潘漢典終於迎來了法學研究的春天。1979年開始，潘漢典在社科院法學所擔任《法學譯叢》主編。筆者出於好奇，特別在圖書館找到30年前的第一期《法學譯叢》。簡單乃至有些土氣的封面，每期80頁，並沒有署主編的姓名，剛開始的幾期，翻譯的全是蘇聯和東歐的法學文章，漸漸才有了歐美等國的文章。潘漢典的名字不斷出現在一些文章後面的小括弧裡，或是譯者，或是審校者。但讓人吃驚的是，潘漢典涉及的外文種類甚多，據不完全的檢視，起碼有俄文、英文、德文、日文。八十年代，潘漢典又出任中國政法大學比較法研究所的第一任所長。並在1989年至1992年這四年中擔任《比較法研究》的主編。當筆者翻開那些塵封的，談不上任何裝幀的雜誌時，難以想像其背後還有一個將來中國法律史上必須深究的小小的「黃埔軍校」。多年後，高鴻鈞教授在一篇文章中除了談及當時辦雜誌的種種困難，也特別寫道：「尤為感人的是，潘漢典對每期文章都認真通讀，對於其中的譯文還親自進行校對。」雜誌並非尋常物，潘漢典以自己的譯筆和編輯工作不僅為比較法「鳴鑼開道」，更擴展了中國法學的視野，提升了中國法學的水準，也和當時的法學前輩一道重新開啟了屬於中國的法律學術新時代。1979年，法學中的方方面面在當時都很新奇，甚至有些尚屬異端，如果單憑自己發展，何年何月才能稍上檔次？如果憑自己言說，如何對抗怯懦和不確定因素？正是在這種語境下，比較法，這匹「木馬」為中國送來了各國法學，而潘漢典，正是那位既策劃又實戰的智者俄底修斯。

潘漢典的書齋裡，座右銘寫在一塊深色的竹板鎮紙上，鐫行書「業精於勤」。法學界不少人歎服於潘漢典能就一個學術問題參照多種文字和多種版本，不辭辛勞進行詳細比對的刻苦精神。比如《君主論》，他在26年間對照六種語言九個版本四易其稿。先參照了英、美、法、德、日五種語言的譯文，為了更扎實地完善翻譯，又苦攻意大利語，借助最優意文版才最後定稿。同樣，他領銜翻譯的，被譽為中國法學界翻譯水準最高的《比較法總論》，在其「翻譯分工」的末尾有小小一句話，堅實而震撼：「全書由潘漢典教授根據德文版並參照英、日文版校訂。」須知，譯介這部書的時候，潘漢典已經是年屆古稀的老人，此書有近600頁，而90年代初，還是一個文字工作鮮用電腦的時代。

筆者也與潘漢典有過兩次稿件來往，老先生的細致令人歎為觀止，他會將稿件中的問題一一標注，然後用很小的鋼筆字整整齊齊加上自己的意見，如果稿子旁邊留白不夠寫，他就另貼一張小紙如法辦理，89歲的老人家一下寫出幾頁三四百綠豆大的小字，密密麻麻。據潘師母講，這種修改方式是潘漢典數十年來一貫的工作方法。透過幾張小紙條，筆者極幸運地窺到了那些出自他手的稿件，比如《法學譯叢》《比較法研究》和《比較法總論》以及《元照英美

法詞典》所享受過的隆厚待遇。那些小字映出了潘漢典為人為學的精神。

## 一部詞典傳後世

英美法是與大陸法並行世界的兩大法系之一，被廣泛應用於美、英及澳大利亞等英聯邦國家，以及中國香港地區。聯合國國際法院運用的司法程序依據英美法，國際貿易的基本規則同樣依照英美法。

因中國沒有英美法詞典，我們誤譯了很多東西。「Asylum」一詞的含義是「政治庇護權」，卻被我們誤譯成「居留權」，而且寫進憲法，一錯30年，從1954、1975、1978年最後到1982年，三次修憲，錯譯均沒有被發現。到1985年修憲時才得以改正。

中美入世談判多次陷入僵局，與雙方是用兩種概念說話有很大關係。而在實踐中，因沒有嚴謹的英美法律詞匯漢語對譯詞尋致的教訓，同樣不在少數。

上世紀90年代初，為編撰英美法詞典，中國政法大學幾十名年輕的法學學者奮戰了兩年，完成的一些初步成果給那些有深厚英美法學養的前輩學者們一看，幾乎都過不了關，錯漏比比皆是。這不是他們個人的問題，英美法教育傳統被割斷幾十年，要想重新接上這條法律文化的血脈，非一朝一夕可以做到。

而潘漢典先生帶領以東吳大學法律人為主體的老一代法學學者編撰的《元照英美法詞典》，「為往聖繼絕學」，對中國法學的發展「功莫大焉」。

對於460多萬字，1434頁的《元照英美法詞典》，我們很難猜想如此認真的潘漢典，這位「總審定人」，以八旬心力，九年光陰，如何成功跨越了黑壓壓蟻群般的文字中那無盡的泥沼、荊棘、沙漠乃至天塹，只是看到有報導說老先生在手術前48小時，行動極度不便卻校稿依舊。有記者問潘漢典為什麼要如此投入這項事業時，他說：「不為什麼，我就應該幹。我作為一名比較法教授，中國有這樣的事，我當然要去做；……其他，我沒什麼好說的。」這部詞典的編撰，缺錢缺資料缺辦公室，可以說除了精神，全都缺。它的問世，僅就其背後的支撐機制來看，似乎有些太早，也有些不可思議。

如果沒有一部黃鍾大呂式的權威英美法詞典，整個漢語世界對於英美法的研究就只能長期停留在零散粗淺的低端水平，或者英美法的大量精妙之處就只能被國人中極少數精研外語，有機會遠涉重洋的人領略。翻開這部詞典，會發現很多辭條就是一篇很縝密的小論文，這些小論文的大規模匯集，自然整體托起了漢語世界對於英美法的研究水平。2003年詞典付梓之際，受到學界廣泛贊譽，時任清華大學法學院院長王晨光教授說：《元照英美法律詞典》具有與其他英漢法律詞典不同的幾個顯著特點。一是它大而全，全書五萬多詞條，包括了幾乎英美法所有詞匯以及大量拉丁文法律詞匯和術語。二是其信息量大，不僅提供了相對應的中文詞匯，而且提供了相關的定義，詳盡的解釋，其歷史淵源和變化以及相應的法律出處，因而有利於全面了解相關詞目的內涵和背景。三是其注譯準確可靠，語言精練順暢，極具權威性。四是編排合理，簡明易查，實用性強。正是由於這些特點，《元照英美法律詞典》無可爭議地成為最具權威性的英漢法律詞典。

（作者孟慶友為北大法學院在讀博士）